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方均文

電話：04-7531845

傳真：04-7283264

電子信箱：A630290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員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602491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要點(共1個電子檔)(0249135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106學年度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實施要點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06年7月7日藝演字第1060002197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員林高級中學、國立鹿港高級中學、國立溪湖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大慶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達德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、國立和美實驗學校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學生事務處 收文:106/07/25



1060003143

有附件